

理解聲明 獨立收養計劃

簽署收養同意書，表示您同意孩子被收養。同意收養表示您同意將孩子永久地交由預期收養父親/母親/雙親自行撫養。收養申請經批准後，您將不再擁有作為孩子生父生母的任何權利。

簽署此表格與收養同意書之前，請逐條閱讀並向機構或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Social Services代表諮詢隨附聲明。

對於不理解的陳述，請務必提出疑問。同意讓您的孩子被收養是至關重要的決定。在做出決定之前，您應該先理解所有事實和後果。

填寫此理解聲明的指示：

在簽署此理解聲明與收養同意書之前，請與機構代表詳讀內容。對於任何不理解的事物，請務必提出疑問。

1. 請您在仔細考慮過孩子的永久安置，且確定希望孩子由預期收養父親/母親/雙親撫養長大以後，再填寫此理解聲明。
2. 請詳細閱讀此文件中的每一條陳述。若您不理解某條陳述，請要求機構代理為您解釋，直到您完全理解。
3. 若您理解且同意某條陳述，請在其數字旁邊的線上簽署姓名首字母。
4. 若在機構代理解釋後，您不同意或不理解某條陳述，請不要在線上簽署姓名首字母。請要求更多協助與時間以做出決定。
5. 若您在所有線上均已簽署姓名首字母，請在此表格的第五頁簽名。
6. 填寫完畢後，您將收到此理解聲明與收養同意書的副本。

此表格須與下列任一表格共同使用：
AD 1A、AD 1F、AD 165或AD 4336

理解聲明

將撫養權交給預期收養父母的父母

___ 1. 我希望我的孩子，_____，永久地被
_____ 兒童姓名
_____ 預期收養父母姓名 收養。

___ 2. 我已經選擇預期收養父母收養我的孩子，並且至少知道有關他/她/他們的以下資訊：

第一預期收養父母：

全名：_____

年齡：_____ 宗教信仰：_____ 種族：_____

曾有幾段婚史：_____ 職業：_____

限制正常的日常活動或減少正常壽命的健康狀況：

不住家裡的孩子；對這些孩子的子女撫養義務；以及任何未能履行子女撫養義務的情況；

除任何輕微交通違規以外，拘捕或定罪的犯罪史：

任何因虐待或疏於照顧孩子，導致孩子被帶走的情況：

第二預期收養父母：

全名：_____

年齡：_____ 宗教信仰：_____ 種族：_____

曾有幾段婚史：_____ 職業：_____

限制正常的日常活動或減少正常壽命的健康狀況：

不住家裡的孩子；對這些孩子的子女撫養義務；以及任何未能履行子女撫養義務的情況；

除任何輕微交通違規以外，拘捕或定罪的犯罪史：

任何因虐待或疏於照顧孩子，導致孩子被帶走的情況：

家庭：

現行婚姻長度：_____

約略居住地或詳細住址（如被要求）：

預期收養父母家中的其他兒童及成人：

- ____3. 我理解若我不同意收養，可簽署「拒絕同意收養書」(AD 20)或寫信至收養機構，該收養機構將向法院呈報我不希望孩子被預期收養父母收養的意願。
- ____4. 我理解若我不簽署收養同意書，我可以要求將孩子送回給我。若預期收養父母不將孩子送回給我，我可以請求法院將孩子送回給我。在此事上，我可能需要律師協助。
- ____5. 我理解，我有尋找律師協助獨立收養過程的權利，且預期收養父母可能被要求支付至多\$500（除非我與預期收養父母同意更高的金額）的法律諮詢費用。
- ____6. 我理解，我可以與其他專業人士、家人和朋友談及我的孩子的收養計劃。
- ____7. 我理解，若我還不確定是否要讓孩子被收養，機構尚可推薦其他地方以對我的家庭、健康、財務及其他問題進行協助。
- ____8. 我理解，在30天階段過後或我簽署「撤銷同意書棄權聲明」(AD 929)後（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收養同意書將自動成為不可撤銷的收養同意書。30天階段的第一天是我簽署收養同意書的當天。
- ____9. 我理解，若我在簽署收養同意書後改變心意，我必須向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Social Services或受權縣收養機構，即調查該提議收養的機構，簽署並交付書面聲明，表示撤銷收養同意書並要求將孩子送回給我。30天階段結束後或我簽署「撤銷同意書棄權聲明」(AD 929)後（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我就不能撤銷收養同意書。30天階段的第一天是我簽署收養同意書的當天。
- ____10. 我理解，在收養同意書變為不可撤銷之後，我只能在預期收養父母同意撤銷收養申請或者法院拒絕收養申請的情況下，重新取得孩子的監護權。
- ____11. 我理解，直到法院批准收養前，我仍對孩子負有法定責任。如果收養申請遭撤銷、駁回或拒絕，該機構將通知我，並要求我為孩子制定其他計劃。我理解我必須隨時通知該機構我的當前住址。

- ___12. 我理解，若我在未來任何時候向調查提議收養的機構詢問資訊，該機構必須提供我的孩子的所有已知收養資訊，包括我的孩子收養完成的約略日期，以及若收養因故未完成或遭取消，我的孩子的收養安置是否會再列入考慮。
- ___13. 我理解，我的孩子的收養經法院批准後，孩子對所有血親的繼承權將被終止，除非他們在遺囑或信託中特意包括了我的孩子。我的孩子將成為他/她收養父母的合法繼承人。
- ___14. 我理解，收養機構只可在如下情況披露收養個案記錄的個人資訊：
- A. 法律機關要求用以協助我的孩子；
 - B. 我的孩子成年後和我均簽署表單，同意披露個人資訊以安排聯絡；
 - C. 我的孩子滿21歲，要求知道我的個人資訊，且我以書面方式同意披露個人資訊及收養機構記錄中我的最新住址；
 - D. 我要求孩子的資訊，且我的孩子已滿21歲，並以書面方式同意對我披露個人資訊及收養機構記錄中他/她的最新住址；或
 - E. 我的孩子未滿21歲，但收養機構認為披露我在機構記錄中的個人資訊及最新住址是合法且正當的。
- ___15. 我理解，我可以隨時向調查獨立收養的機構添加關於自己的資訊。
- ___16. 我理解，法院審查要求後，可以從法院的收養檔案中披露個人資訊。
- ___17. 我理解，若我認為被刻意隱瞞同意收養我的孩子的實情，則在孩子被收養日之後的三年內，或是發現詐欺的90天內（以先發生情況時間為準），我有權利要求暫停我的孩子的收養。
- ___18. 我理解，一旦法院批准收養，我將不再是孩子的合法父母。這表示：
- A. 我不再負責照顧我的孩子；
 - B. 預期收養父母將成為孩子的父母，並在法律上負責照顧我的孩子；
 - C. 我失去對這個孩子的監護、服務和收入權利；和
 - D. 我將無法收回我的孩子。

____19. 我已經接收到關於預期收養父母以及我的孩子適應預期收養父母家庭的足夠資訊，且我希望繼續簽署收養同意書。

____20. 我已仔細考慮過保留或同意收養我的孩子的原因。我已決定同意由預期收養父母收養我的孩子，這麼做對孩子是最好的。我已閱讀並理解此理解聲明與收養同意書。我不需要更多協助或時間來做決定。我已經決定同意讓預期收養父母收養我的孩子，我自由並自願簽署本聲明。

我， _____， _____ 的父親/母親
同意的父母姓名 兒童姓名
理解並同意我簽署姓名首字母的陳述。

同意父母的簽名	日期
---------	----

A部分：
若在加州簽署，請填寫A部分

我， _____， _____，
姓名和職位
_____ 的授權人員，見證了
機構名稱
_____ 於 _____ 簽署此理解聲明
同意父母的姓名 日期

授權人員簽名

B部分：
若在加州之外簽署，請填寫B部分*

***** 公證員填寫 *****

公證員必須將確認書與本表格訂在一起，并在下方簽上姓名和日期。

公證員簽名	日期
-------	----

***若在美國境外簽署，此部分必須符合《加州民法典》第1183部分的要求**

C部分：
若在加州之外並於軍隊中簽署，請填寫C部分

在以下人士見證下簽署（依據《加州民法典》第1183.5部分）：

在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簽署軍官_____出現在
我_____面前，據我所知，其確實（或有充分證據證明）是(a)在美國軍隊中服役、(b)美
國軍隊中服役者的伴侶或(c)服役於、受僱於或陪同在美國、運河區、波多黎各、關島及維京群島境外的美國軍隊，其確實
是文書上簽名之人員，並向本人確認，其已獲權簽署。此簽署人進一步證明，他/她在簽署當日在美國軍隊的委任軍官，且
根據《美國法典》第10篇第936部分或第1044a（公共法90-632及101-510），具有公證人的一般權力。

於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本人面前簽名並宣誓。

軍官簽名	位階與編號
服役單位	簽署人身份